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及要約。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並遷冊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1)

### 認購新股 及 恢復買賣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之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八名認購者訂立八份認購協議；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與認購者9訂立認購協議9。據此，認購者有條件同意以現金合共20,650,000港元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10,427,808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前之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233港元折讓約19.74%；及(ii)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2302港元折讓約18.77%。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者參考股份之近期交易表現後，按公平原則商訂。董事認為，認購價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66%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45%。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全數約為20,500,000港元，將用作潛在投資的資金，例如香港及中國之首次公開發售前商機，以及撥作中國高科技及高增長行業(如環保行業、天然資源、能源及其相關配套業務)的股本投資及創投投資。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 認購協議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之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八名認購者訂立八份認購協議；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與認購者9訂立認購協議9。據此，認購者有條件同意以現金合共20,650,000港元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10,427,808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

## 認購事項

### 認購協議1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1 — 王闖，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1，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1有條件同意以現金1,000,000港元認購合共5,347,594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5,347,594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23%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22%。

## 認購協議2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2 — 虎心義，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2，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2有條件同意以現金300,000港元認購合共1,604,278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1,604,278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07%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6%。

## 認購協議3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3 — 崔英旭，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3，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3有條件同意以現金8,000,000港元認購合共42,780,749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42,780,749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80%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2%。

## 認購協議4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4 — 孫豔華，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4，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4有條件同意以現金500,000港元認購合共2,673,797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2,673,797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11%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1%。

### 認購協議5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5 — 許曉琴，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5，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5有條件同意以現金500,000港元認購合共2,673,797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2,673,797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11%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1%。

### 認購協議6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6 — 紀哨雄，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6，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6有條件同意以現金50,000港元認購合共267,38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267,38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01%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1%。

### 認購協議7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7 — 羅宏，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7，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7有條件同意以現金200,000港元認購合共1,069,519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1,069,519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05%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4%。

## 認購協議8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8 – 趙蕾，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8，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8有條件同意以現金100,000港元認購合共534,759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534,759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02%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2%。

## 認購協議9

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及  
(ii) 認購者9 – Pond Ris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認購協議9，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者9有條件同意以現金10,000,000港元認購合共53,475,945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53,475,945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26%及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6%。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各認購者為獨立第三方，亦非本公司或認購者或任何其他認購者之關連人士之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香港收購及合併守則）。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各認購者並無於本公司擁有股權。

##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合共110,427,808股，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66%及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45%。

## 各項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

除上文所述各認購者將認購之認購股份數目外，各項認購協議之條款相同。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認購價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87港元：

- (i) 較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即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233港元折讓約19.74%；
- (ii) 較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2302港元折讓約18.77%；及
- (iii) 較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2227港元折讓約16.03%。

認購價之淨額約為0.186港元。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者參考股份之近期交易表現後，按公平原則商訂。董事認為，認購價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新認購股份之地位

認購股份於配發及發行後將在各方面彼此間享有同等權益，亦與認購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發行認購股份之授權

認購股份將會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一般授權下之任何股份配額，故一般授權涉及之股份數目足夠用作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發表日期前最後30天並無購回任何股份。

## 認購事項之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ii) 認購者取得與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認購事項)有關之一切所需同意及批文。

倘認購事項之條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各認購協議之相關訂約方可能同意之其他日期尚未達成，則認購協議將予終止及廢除，而本公司及認購者概毋須就認購協議承擔任何責任及債項。

各項認購事項並非互為條件及並非待認購事項作實。

## 完成認購事項

認購事項將於條件達成後第二個營業日下午四時正(或有關訂約方可能同意之其他日期)完成。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訂立認購協議之原因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權益或權益相關投資持有及為被投資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鑑於近日經濟增長持續及股市暢旺，本公司有意透過訂立認購協議增強本身之財政狀況，從而讓本公司可擴大其資本基礎以把握中國日後之投資良機，並主要通過權益及權益相關投資為旗下資產達至長期資本增值。直至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並無物色到任何合適之投資項目。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約為20,650,000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全數約為20,500,000港元，將用作潛在投資的資金，例如香港及中國之首次公開發售前商機，以及中國高科技及高增長行業（如環保行業、天然資源、能源及其相關配套業務）的股本投資及創投投資。

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乃經本公司與認購者按公平原則商訂，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故認購協議之條款就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而言屬公平合理。董事亦認為，認購事項將可增強本公司之財政狀況。



## 股權架構變動

認購事項將導致本公司股權架構出現以下變動：

	於本公佈日期及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Asset Full Resources Limited (附註1)	427,890,908	18.05%	427,890,908	17.24%
段傳良(附註1)	20,460,000	0.86%	20,460,000	0.83%
小計	<u>448,350,908</u>	<u>18.91%</u>	<u>448,350,908</u>	<u>18.07%</u>
Poly Good Group Limited (附註2)	191,997,142	8.10%	191,997,142	7.74%
馮卓能	190,909,092	8.05%	190,909,092	7.69%
Upkeep Properties Ltd.	150,000,000	6.33%	150,000,000	6.05%
認購者1	–	–	5,347,594	0.22%
認購者2	–	–	1,604,278	0.06%
認購者3	–	–	42,780,749	1.72%
認購者4	–	–	2,673,797	0.11%
認購者5	–	–	2,673,797	0.11%
認購者6	–	–	267,380	0.01%
認購者7	–	–	1,069,519	0.04%
認購者8	–	–	534,759	0.02%
認購者9	–	–	53,475,935	2.16%
小計			<u>110,427,808</u>	<u>4.45%</u>
其他公眾股東(認購者除外)	1,389,649,080	58.61%	1,389,649,080	56.00%
合計	<u>2,370,906,222</u>	<u>100.00%</u>	<u>2,481,334,030</u>	<u>100%</u>

附註：

1. Asset Full Resourc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段傳良先生實益擁有。段傳良先生亦實益擁有20,460,000股股份。因此，段傳良先生被視為擁有448,350,908股股份之權益。
2. Poly Good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仁錠先生實益擁有。因此，陳仁錠先生及其配偶被視為擁有191,997,142股股份之權益。
3.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有35,200,000份購股權。

### 過去12個月內曾進行之股本集資活動

時間	集資活動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1.	以下載列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與各有關認購者分別訂立之19份認購（「 <b>先前認購事項</b> 」）協議，先前認購事項均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完成。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	按每股配售股份0.09港元之價格認購89,142,857股股份。籌得約8,000,000港元。	一般營運資金	先前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64,700,000港元。其中約15,000,000港元已用作投資於中及小型香港上市證券，約9,000,000港元用作償還本公司當時債項，餘款約40,700,000港元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投資在中國成立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及／或於中國從事具增長潛力之業務之資金。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	按每股配售股份0.22港元之價格五次認購合共15,440,000股股份。籌得約3,396,800港元。	一般營運資金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	按每股配售股份0.22港元之價格13次認購合共242,568,180股股份。籌得約53,365,000港元。	一般營運資金	

時間	集資活動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2.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本公司曾進行以下公開發售：		
二零零七年 九月五日	以公開發售方式按發行價每股股份0.101港元發行1,975,755,185股股份（「公開發售」）。籌得約198,400,000港元。	撥作未來中國投資機遇之資金	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197,900,000港元。其中15,000,000港元已用作投資於香港上市證券，50,000,000港元則預留作參與首次公開發售投資的資金。餘款將用作潛在投資機會的資金，例如香港及中國之首次公開發售前機遇，以及中國高科技及高增長行業的股本投資及創投投資。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發表前12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集資活動。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一致行動人士」	具	香港收購及合併守則賦予此詞之涵義
「聯繫人士」	具	上市規則賦予此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正常營業時間內一般開放營業之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指	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具	上市規則賦予此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一般授權」	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可配發、發行及處理474,181,244股股份之一般授權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屬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認購者之獨立人士的人士或公司以及其/ 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前之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者1」	指	王闖，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2」	指	虎心義，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3」	指	崔英旭，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4」	指	孫豔華，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5」	指	許曉琴，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6」	指	紀哨雄，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7」	指	羅宏，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8」	指	趙蕾，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9」	指	Pond Ris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者」	指	認購者1、認購者2、認購者3、認購者4、認購者5、認購者6、認購者7、認購者8及認購者9，合稱認購者
「認購事項1」	指	認購者1根據認購協議1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2」	指	認購者2根據認購協議2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3」	指	認購者3根據認購協議3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4」	指	認購者4根據認購協議4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5」	指	認購者5根據認購協議5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6」	指	認購者6根據認購協議6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7」	指	認購者7根據認購協議7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8」	指	認購者8根據認購協議8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9」	指	認購者9根據認購協議9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事項1、認購事項2、認購事項3、認購事項4、認購事項5、認購事項6、認購事項7、認購事項8及認購事項9，合稱認購事項
「認購協議1」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1就認購事項1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2」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2就認購事項2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3」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3就認購事項3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4」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4就認購事項4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5」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5就認購事項5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6」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6就認購事項6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7」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7就認購事項7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8」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8就認購事項8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9」	指	本公司與認購者9就認購事項9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五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	指	認購協議1、認購協議2、認購協議3、認購協議4、認購協議5、認購協議6、認購協議7、認購協議8及認購協議9，合稱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0.187港元，即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
「認購股份」	指	根據各項認購協議，認購者將予認購之合共110,427,808股股份
「港元」	指	香港法定幣值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  
**王文霞**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文霞女士、龐寶林先生及王幹芝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普芬博士、馮卓能先生、丁小斌先生及馬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惠彬博士、張湧先生及曾祥高先生組成。